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A 股证券代码：002948）

向不特定对象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

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报告

二零二五年八月

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拟向不特定对象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可转债”或“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48 亿元（含本数）。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规定，上市公司申请发行证券，董事会应当依法就本次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报告作出决议，并提请股东大会批准。

本次可转债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报告如下：

一、本次可转债募集资金金额及用途安排

本次可转债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48 亿元（含本数）。本次可转债募集的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将全部用于支持本行未来业务发展，在可转债持有人转股后按照相关监管要求用于补充本行核心一级资本。

二、本次可转债的必要性分析

本次发行可转债有利于本行进一步夯实资本基础，强化服务实体经济质效，增强风险抵御能力，保持稳健运行，不断提升市场竞争力并实现既定的战略目标。

（一）支持业务发展，服务实体经济

一直以来，本行全面贯彻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严格落实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和经济、金融工作会议精神，奋力书写“五篇大文章”，扎根本地、服务实体，积极应对各种风险和挑战。截至 2025 年 6 月末，本行科技金融贷款余额 312.25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20.85%，绿色贷款余额 516.09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38.18%，普惠贷款余额 487.96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8.22%，通过优化业务结构、强化特色经营以及数字化赋能，走出一条差异化、特色化、精细化的发展路径。

本次可转债发行能够渐进式补充本行核心一级资本，支持本行更好地服务实体经济，响应国家政策，加强“五篇大文章”等重点领域支持，开展“八大赛道”差异化、特色化经营，进一步提升抵御风险能力，支持各项业务健康发展。

（二）提升资本充足水平，持续满足资本监管要求

当前国内外经济金融环境日趋复杂，商业银行面临的各类风险有所增加，近年来，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及中国人民银行对商业银行资本监管提出了更高的要求，随着《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出台，本行面临更为审慎的资本监管要求。为应对国内外经济形势的不确定性和复杂性以及监管机构不断提高的监管要求，本行在不断增强风险管理能力的同时，有必要做好资本补充整体规划工作。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本行（合并口径，下同）资本充足率为 13.52%、

一级资本充足率为 10.52%、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为 9.05%。虽均已满足资本监管要求，但在资本补充方面需要有一定前瞻性。本次可转债募集资金将在可转债转股后用于补充本行核心一级资本，提升资本充足水平，为本行持续满足资本监管要求奠定坚实的基础。

（三）落实发展战略，夯实业务发展的资本基础

本行业务规模持续增长，资产总额稳步提升，保持良好发展态势。截至 2022 年末、2023 年末、2024 年末和 2025 年 6 月末，本行的资产总额分别为 5,296.14 亿元、6,079.85 亿元、6,899.63 亿元和 7,430.28 亿元，2022 年末至 2024 年末年均复合增长率为 14.14%；各项贷款总额分别为 2,690.29 亿元、3,000.90 亿元、3,406.90 亿元和 3,684.06 亿元，2022 年末至 2024 年末复合增长率为 12.53%，均呈现逐年稳步增长的态势。未来，本行业务的进一步发展需要充足的资本作为支撑。

近年来，本行围绕既定的三年战略规划，积极践行各项战略举措，在充满机遇与挑战的市场环境中稳步前行，不断推进各项业务的高质量发展，积极做好科技金融、绿色金融、普惠金融、养老金融、数字金融“五篇大文章”，加强对实体经济的支持、提升金融服务质效，并取得了阶段性的成果，为实现长期可持续发展目标筑牢了根基。目前，本行已启动新三年战略规划编制工作，深入研判宏观经济、行业趋势以及客户需求等，赓续“创·新金融，美·好银行”发展愿景，全面提升专业化、数智化、体系化、差异化、特色化五项能力，明确战略目标，擘画本行高质量可持续发展新蓝图。本次可转债的发行，将进一步提升本行综合实力，为本行长期战略规划的落地执行打下坚实的资本基础。

本次可转债能够渐进式补充本行的核心一级资本，增强抵御风险的能力，助力本行落实发展战略，为本行各项业务持续稳健发展、提升竞争力水平、实现业务发展目标提供有力的资本保障。

三、本次可转债募集资金运用的可行性分析

本行将以服务实体经济为出发点和落脚点，对本次发行可转债的募集资金进行合理运用，推动高质量发展。本行将采取以下措施推进上述目标的实现：

（一）聚焦客群优化结构，提升金融服务质效

公司金融板块，本行将围绕“五篇大文章”，发力“八大赛道”，重点支持绿色金融、养老金融、优质制造、公用事业、海洋经济等领域；聚焦优质客户的

获取和经营，强化结算场景与金融产品的联动绑定，积极打造个性化、多元化、综合化的金融服务方案。

零售金融板块，本行将聚焦客群精细化经营，深化场景和数智建设，围绕代发、养老、社保等场景打造生态闭环，有效促进零售价值客群增长。同时，通过细分客户需求，实施差异化产品分层策略，为客户提供多元财富管理服务，不断提升零售客群经营质效，全方位提升零售金融服务水平。

（二）巩固牌照资质优势，强化综合经营能力

本行将充分发挥青银金租、青银理财两家子公司以及本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主承销资格、证券基金托管等高含金量资质优势，在传统信贷业务的基础上，探索多元化发展模式，基于宏观转型趋势与产业结构升级，不断加强在金融市场、托管、投行、理财、融资租赁等方面的业务联动，依托本地金融资源与平台优势，重点服务区域经济战略，聚焦海洋经济、高端船舶、新能源等区域特色产业，强化综合化经营能力，持续以专业性和标准化的金融服务为客户提供“一揽子解决方案”。

（三）坚持全面风险防控，护航业务稳健提升

本行将坚持合规为先，持续完善全面风险管理体系，强化主动性风险监测，进一步加强风险防控闭环管理，全面提升尽调、审批和贷后质效，做到风险防控和业务效率双提升。在坚持集中统一授信管理的基础上，不断优化审批机制，加强授信业务全流程时效管理，完善风险预警、贷后管理、行业研究等工作机制。积极探索数字化风控创新应用，利用大数据、人工智能等先进技术手段，提升风险管理和内控合规的精细化水平，护航业务稳健发展提升。

（四）坚持推进数字化转型，助力全行高质量发展

本行将持续强化数字化转型顶层设计与战略统筹，推进组织架构优化与资源配置升级，确保信息科技战略规划与数字化转型稳步推进；聚焦四大数智领域，驱动数字化转型提速，提升运营效率和服务质量；持续深化客群线上数字化运营，拓展数字化服务渠道，助力全行业务高质量发展；完善数据治理体系，以提升数据质量为核心，强化数据安全，挖掘数据管理价值；提升自主可控能力，为业务数智化转型提供强劲引擎。

综上，本行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募集资金将用于支持本行各项业务的发展，在可转债转股后用于补充本行核心一级资本，符合资本监管要求和本行长期战略发

展方向，有助于本行进一步拓宽外部融资渠道，为本行业务的持续稳健发展提供资本支撑，提高服务实体经济能力、风险抵御能力及市场竞争能力，并为股东创造可持续的投资回报。同时，本行采取有效措施推进业务发展和相关战略的落实，为募集资金的合理运用提供了良好的保障。本次发行可转债募集资金具有必要性及可行性。

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8 月 28 日